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一次反馈回复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4月28日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653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回复，并于2020年5月22日对《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和《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653 号]>的回复说明》（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文件进行了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2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发布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本次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中介机构对《重组报告书》及《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并用楷体加粗标明，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如无特殊说明，本公告中简称与《重组报告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重组报告书

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十八、各子公司/合伙企业业务开展与类金融无关”中对是否涉及借贷业务及是否属于类金融业务相关内容做了进一步补充说明，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二、一次反馈意见回复

在《反馈意见回复》问题六的回复中，对结合涉及对外投资业务的控股/参股子公司/合伙企业是否涉及类金融业务做了进一步补充说明回复。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4 日